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20-064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宝山新	股票代码	0027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静	汤奇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建兴路 5 号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建兴路 5 号	
电话	0755-27642925	0755-27642925	
电子信箱	jing.chen@silverbasis.com	tangq@silverbasi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34,485,869.23	1,428,404,490.52	2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81,073.73	-70,361,625.91	10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993,661.74	-80,556,346.35	61.5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329,748.66	82,714,284.35	28.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18	10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18	10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6.38%	6.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60,544,444.25	4,217,598,912.18	1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2,811,172.08	890,073,806.71	0.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中银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74%	13,626,600	0		
深圳市宝山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0%	97,200,000	0	质押	29,1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2,443,033	0		
肖燕丽	境内自然人	0.52%	1,965,004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其他	0.50%	1,909,2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1,182,448	0		
中国建设银行	其他	0.30%	1,134,627	0		

股份有限公司 一信达澳银精 华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黄福胜	境内自然人	0.26%	1,000,000	750,000		
胡作寰	境内自然人	0.26%	1,000,000	750,000		
#陆翠屏	境内自然人	0.18%	684,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中银实业、宝山鑫之间及其与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非一致行动人。胡作寰持有宝山鑫 61.23%股权，黄福胜持有宝山鑫 35.25%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公司股东陆翠屏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84,8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初，中美贸易摩擦仍存在不确定因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全面爆发冲击了全球经济，汽车、通信等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的不利影响需求放缓，汽车销量下滑。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公司生产效率下降，产能利用率不足，收入下降，生产、管理等成本增加，给公司业绩造成了一定不利影响，在严峻的形势下，公司通过深耕主营业务，迅速整合公司工业设计和制造资源，并加强技术研发，拓宽产品线、增加高附加值产品、优化结构降低成本来规避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34,485,869.23 元，同比增加 28.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1,073.73 元，同比增加 105.66%；公司总资产 4,660,544,444.25 元，同比增加 10.50%；研发投入 88,989,858.14 元，同比增加 31.25%。

1. 为顺应汽车轻量化与 5G 技术发展趋势，应对市场变化带来的影响，提升自身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公司制定了“发展以模具为核心的一体化优势，做精做强各产业板块，合理布局多元化发展”的发展战略，为使公司汽车产品类型多元化，公司一直在汽车轻量化的技术研发上不断进取和突破，优化技术结构，化学发泡模具成型技术、复合形材料、以塑代钢、塑包金等汽车轻量化技术，并布局开发了一批技术门槛较高、盈利能力较强的新产品、新门类业务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

上半年公司完成吹胀板灌装、焊接及检测一体化的热管理技术的产线搭建，并通过产品认证取得国内主要通讯设备制造商的供货资质，提高产能，提升业务量。

2. 公司通过精简组织架构和人员结构，有效降低用工成本，强化内部管理，充分激发人员潜力，鼓舞员工士气，提高效率，实现降本增效。通过打造互联网+制造的数字化工厂，助力公司以客户为中心、营收增长为主、提高核心运营能力为目的，上半年取得了良好的成果。公司自主研发的办公软件在集团内上线运行，根据公司自身特点，精简流程强化信息化建设，使公司各项流程优化与精益管理有效落地。此外，公司为传统的模具制造行业量身定制一套智慧模具管理平台，提升工厂生产标准，提高制造自动化水平，实现模具全生命周期管理及上下游产业链协同，为传统模具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和持续发展增加动能。

3. 公司以汽车模具、通讯结构件、电子装备等主业的前提下，优化产品策略，大胆跳出产品枷锁，丰富产品类型，迎合市场需求，在智能医疗、智能穿戴、整机组装等利润较高的产品开发新客户，降低对传统客户的依赖，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已形成设备规模优势，有能力承接客户端大批量的业务订单，并提供一站式的配套服务。

4. 公司一贯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拥有模具产品设计和制造的多项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被深圳市人力资源局认定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实践基地利于汇集更多高端人才，利于深化院校合作，为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奠定了基础，增加公司的技术实力，为国内外客户提供更精准的技术指导和技术支持。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414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3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6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5 项，软件著作权 142 项。公司申报的聚合物微结构超薄光学器件注轧成型关键技术及其产业化项目荣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此技术可为公司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成品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次新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列示进行调整。

影响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239,880,494.42		-239,880,494.42
合同负债		239,880,494.42	239,880,494.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150,457,666.51		-150,457,666.51
合同负债		150,457,666.51	150,457,666.51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减少 1 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镇江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立子公司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银宝山新压铸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部分股权丧失控制权